

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文件

浙商大团〔2017〕13号

关于张慧颖等同志任命的通知

各学院团委、后勤团工委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张慧颖同志任校团委副书记（挂职）；

倪 梁同志任校团委副书记（挂职）；

黄益丹同志任校团委副书记（挂职）；

杜旭浩同志任校团委办公室副主任（挂职）；

王 铨同志任校团委组织部副部长（挂职）；

辛 莹同志任校团委宣传部副部长（挂职）；

胡赵莉同志任校团委科技部副部长（挂职）；

杨佳燕同志任校团委志工部副部长（挂职）；

免去余佳能同志校团委副书记（挂职）职务。

以上干部职务任免时间自发文之日起。

共青团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

2017年4月20日

浙江工商大学委员会